



找记者 上壹点
读者热线>>>
85193700
13869196706

2020瞰章丘



2020年章丘法院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。

立足审判 创新机制 提质增效

章丘区人民法院多措并举不断提升群众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

文/片 齐鲁晚报·齐鲁壹点记者
支倩倩 通讯员 李丽 曹琳

利剑扫黑铁拳除恶 助力平安章丘建设

2020年章丘法院坚持把扫黑除恶作为一项政治任务,持续加大打击力度,切实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。依法审结张帅等8人恶势力犯罪案,判处主犯张帅有期徒刑23年,并处罚金215万元,判处其他被告人有期徒刑19年到1年不等的刑罚,并处罚金;审结侯晓等23人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,判处主犯侯晓有期徒刑25年,剥夺政治权利3年,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;判处其他被告人有期徒刑20年至5年6个月不等刑罚,并处罚金。2020年8月18日,济南中院对刘惠明等9人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、曹江浩等25人恶势力犯罪集团犯罪案件作出二审宣判,维持原判,判处刘惠明有期徒刑25年、曹江浩有期徒刑23年,判处其他犯罪分子有期徒刑19年到8个月不等的刑罚。

章丘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,我们坚持严格公正司法,依法严惩涉黑恶势力犯罪,并加大附加刑的适用力度,“打财断血”“黑财清底”,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,为党的执政筑牢根基。坚持对涉黑恶势力犯罪案件公开审理、公开宣判、集中报道,增强扫黑除恶震摄力,确保扫出朗朗乾坤,扫出清风正气。

营创法治营商环境 精准服务企业发展

为加快推进“僵尸企业”依法有序退市,促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,不断加强企业破产审判工作,章丘法院创新适用简易破产程序,缩短审理周期,提高审判效率,章丘龙祥纺织化工厂破产案件仅历时两个月结案,系全市法院审限最短的破产案件。

“全国法院人民法庭工作先进集体”“平安济南建设先进集体”“山东省审判工作先进法院”……一份份沉甸甸的荣誉见证了章丘法院走过的坚定步伐。2020年,章丘法院团结奋进勇于创新,着眼于案件质量提升,抓住关键节点,坚持公正司法、司法为民,履职尽责,不断提升群众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2020年,章丘法院扎实开展“万警进万企”行动,抽调88名业务能力扎实的干警组成20个联合服务队,走访企业228家,现场解决问题15个。院领导带头行动,带队实地走访调研,针对困扰企业经营发展的法律问题,一把手率先垂范,为企业开展法治讲堂,帮助企业解决现实问题、防范经营风险,精准服务企业发展。

坚持全程调解 推动案结事了人和

今年来,章丘法院强化与司法局、交警、医院等部门的配合,形成联调联动机制,并设置5个专业调解室,促进纠纷快速有效解决。建立特邀调解组织和特邀调解员名册,实行结对指导和案件审核制度,开展专题培训,提高调解能力,确保调解质量,从源头防止矛盾激化。截至2020年10月,诉前委派调解纠纷5958件,调解成功1215件。按照“1+1+1+N”的比例模式配备6个速裁团队,在诉调对接中心轮流值班,对适合速裁的案件,一律先通过分调裁平台优先分流给速裁团队组织调解。速裁团队对调解成功案件,做到“三个当天”,即当天制作文书、当庭送达文书、当天结案,快速妥善解决矛盾纠纷,当庭裁判率达80%。

为加大财产保全力度,章丘法院成立送达保全团队,积极开展网上财产查询和保全,提高财产查控效率和精准度,为案件调解夯实基础。2019年保全案件3000余件,保全案件同比增长350%。2020年已保全各类案件3049件,同比上升28.54%。

针对案件宣判后,当事人存疑的问题,章丘法院主动开展法律释明工作,减少当事人抵触情绪,帮助当事人正确理解和接受裁判内容,实现“胜败皆服”。对当事人提



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,章丘法院成功收押的第一批拘役犯已决犯。

出上诉的案件,由院长、庭长主动约请当事人座谈,主动开展答疑工作,为双方当事人和解搭建平台,力争在基层彻底化解矛盾,降低诉讼成本。2020年上半年,开展上诉约谈206件,约谈成功39件,成为上诉率降低的重要因素之一。章丘区法院作为全市唯一一家执前和解试点法院,于2020年4月23日成立执行和解中心,在执前分流案件,促进当事人和解,彻底化解矛盾纠纷。成立以来收案263件,和解成功78件,有效提高执行效率,化解当事人矛盾。

着力工作机制创新 提升公正高效司法水平

为让当事人少跑腿甚至不跑腿,章丘法院推行“一站式”诉讼服务,设立网上自助立案服务区,实现网上立案、网上缴费、网上送达、网上查询,跨域立案,网上立案率为100%。所有审判庭开通在线庭审、庭审直播功能,安装语音识别系统,快速生成标准化庭审笔录,提高庭审质量和效率,网上庭审771件。开通12306诉讼服务热线,并配备专人专职负责,确保“百姓有所呼、法院实时应”。疫情期间,通过网上立案缴费、电子送

大力推行适用小额诉讼程序,对标的额在5万元以下的简单给付金钱案件一律适用小额诉讼,对标的额在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,鼓励当事人合意适用,简化程序、简化庭审、简化文书,实行一审终审,让公平正义更快更好实现。2020年以来,适用小额诉讼1942件,平均审理周期为9天。

开展“学习型”法院建设 提升履职能力

为严把案件质量关,章丘法院制定《关于发改案件质量评查工作的意见》,明确将发改案件质量评查结果纳入年终绩效考核,作为评先树优、晋职晋级的重要依据,督促法官提高审判质量。专业法官会议定期开展案件评查分析,对裁判标准及法律适用形成统一的指导性意见,并由审管办定期通报案件发改情况,提高案件质量。

开展“学习型”法院建设,形成长效学习机制,通过“专家进法院、法官上讲台”的模式,将业务培训贯穿于日常工作中。2020年1至9月份,共组织业务培训20余场,邀请专家、教授开展《新民事诉讼证据规定理解与适用》《民法典》等专题讲座4场,收听收看“人民法院大讲堂”辅导讲座800余人次,16场次,夯实干警专业理论功底,确保正确理解与适用法律,提升业务能力水平。邀请省法院领导讲解法律文书制作,并开展优秀法律文书、优秀案例评选活动,提升法律文书制作水平,提高司法公信力。

邀请中院领导专题讲解在道路交通事故、劳动争议、民间借贷、商品房买卖等案件审判实务中出现的疑难问题,明确指导性意见,统一裁判尺度和标准,促进案件提质增效。2020年,内部举行民事法官业务培训会、法官讲坛、经验交流会等12次,通过个人审判经验、调研成果的分享与交流,有效激发干警学习主动性和调研积极性,形成潜心钻研、教学相长的良好氛围,推动业务水平整体提升。

为加强诉讼引导,章丘法院